附件2

广东省第五届高校艺术教育科研论文

报告会论文预报表填报说明

一、预报表项目填写说明

（一）论文代码（共6位）

1.第1、2位：根据《全国第五届高校艺术教育科研论文报告会论文代码说明》的规定，论文代码第1、2位为省（区、市）代码，我省统一填写“29”。

2.第3位（论文类别代码）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甲类（未公开发表的） | A |
| 乙类（已公开发表的） | B |

3.第4、5位（作者类别代码）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公共艺术教育教师及管理人员 | 01 |
| 专业艺术教育教师及管理人员 | 02 |
| 艺术师范类专业教师及管理人员 | 03 |
| 高职院校艺术专业教师及管理人员 | 04 |
| 教科研单位人员 | 05 |
| 教育行政管理人员 | 06 |
| 其他 | 07 |

4.第6位（高校分类代码）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地方所属高校 | D |
| 教育部所属高校 | J |
| 其他中央部委所属高校 | Q |

（二）拟报论文类别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未公开发表的 | 甲 |
| 已公开发表的 | 乙 |

（三）拟报论文内容

共五个方面选题，参见《教育部关于举办全国第五届大学生艺术展演活动的通知》（教体艺函〔2016〕5号）附件3《全国第五届高校艺术教育科研论文报告会方案》的“研究重点”，填写“第一选题”“第二选题”“第三选题”“第四选题”或“第五选题”。

（四）拟报论文作者

“拟报论文作者”含合作作者不超过2名，调研报告作者不超过4名